**楠市镇2021年行政执法年度报告**

2021年以来，楠市镇行政执法工作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在县司法部门的协助下，加强组织领导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始终把维护基层社会稳定作为首要政治任务，把执政为民的宗旨体现到行政工作的各个环节，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。现将楠市镇2021年行政执法情况报告如下。

**一、行政执法制度建设方面**

楠市镇重视理顺行政执法体制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严审执法主体资格，严把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和权限关；严守执法程序，合理运用和把握自由裁量权；严厉责任追究，实行行政过错追究、不作为行为追究和执法责任等制度，对超越职权、滥用职权以及不履行、拖延履行法定职责的行为的严肃追究相关执法人员的责任。

**二、行政执法工作的不足**

2021年楠市镇行政执法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，如有的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方式、手段比较落后，依法行政、依法办事的业务水平和专业能力有待提高；有法不依、执法不严、违法不究的现象仍偶有发生等。

**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**

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楠市镇将采取有力措施，狠抓整改落实，加强业务学习，提高干部队伍素质，加大普法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执法氛围，健全相关制度，进一步严格规范行政执法工作，按照“定性准确、裁量合理、文书规范、程序合法”要求严格行政执法检查，确保公正文明执法。